

【附件】

108年度文化部補助國內表演藝術經典作品 大陸巡演計畫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			
計畫名稱			
申請團隊		立(備)案 日期字號	
負責人姓名		統一編號	
聯絡人姓名		職稱	
電 話		傳真	
電子郵件			
團隊地址			
實施期程			
實施地點			
總 經 費	元	自籌經費	元
申請本部 補助金額	元	申請其他機關 補助金額	元
最近二年曾獲本部補助 演出計畫名稱及金額			
金融機構 名稱帳號			
申請團隊戳記			

計畫摘要			
團隊簡介			
當年度推動 經典展演方式			
主辦（邀請）單位		各場次如有不同，請分別敘述	
展演特色			
執行方式			
人力分工			
巡演行程			
行銷宣傳			
預期效益 （預估票房&拆帳 方式及觀眾數等）			
經費明細表			
編號	支出項目	金額（新臺幣 元）	編列說明
			※請註明邀請單位提供贊助項目及金額
	收入項目		
合計			

註：本申請表(含計畫摘要)不敷使用請自行加頁，但以不超過5頁為原則，並請將完整計畫書、立案證書影本附於後。

文化部補助國內表演藝術經典作品大陸巡演計畫 申請文件檢核表

單位名稱：

計畫名稱：

巡演類別：☐ 音樂 ☐ 舞蹈 ☐ 現代戲劇 ☐ 傳統戲曲

須具備文件：

1.申請表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2.團隊簡介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3.立案或登記證明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4.邀請單位意向書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5.詳細計畫書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6.經費預算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

7.演出精華數位影音光碟（至少20分鐘）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_____

8.巡演作品媒體報導或藝評資料 ☐ 是 ☐ 否，未檢附原因_____

填寫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填寫日期：

單位印章：